

政策端发力，期待我国再生资源循环全方位落实

2024年03月14日

► **事件：**2024年3月13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的通知。《方案》指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将有力促进投资和消费，既利当前、更利长远，该行动《方案》为此提供了具体指导方针。

► **《方案》强调回收循环利用行动，再生资源利用是实现以旧换新的关键环节。**《方案》指出，回收循环利用行动包括完善废旧产品设备回收网络、支持二手商品流通交易、有序推进再制造和梯次利用、推动资源高水平再生利用等举措，点明了典型再生资源的利用要求，其中包括：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支持政策，研究扩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制度覆盖范围；支持建设一批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等再生资源精深加工产业集群；积极有序发展以**废弃油脂、非粮生物质**为主要原料的生物质液体燃料；探索建设符合国际标准的**再生塑料、再生金属**等再生材料使用情况信息化追溯系统；持续提升废有色金属利用技术水平，加强**稀贵金属**提取技术研发应用；及时完善**退役动力电池、再生材料**等进口标准和政策。

► **化工领域多个标的涉及再生资源利用，政策推动下拓展空间可期。****山高环能、朗坤环境：**大规模废弃油脂收集商，特许经营权稀有性体现行业壁垒；**卓越新能：**国内产能第一的生物柴油龙头，掌握废油脂利用加工的关键环节；**三联虹普：**再生尼龙与再生塑料的工程解决方案提供商，技术专利与独特商业模式构造护城河；**英科再生：**再生PS与再生PET双线驱动，规模优势逐渐显现；**凯立新材：**领先的国内贵金属回收标的，拓展产品品类迎接新成长；**圣泉集团：**秸秆综合利用的先行者，开创性地实现秸秆三素分离和高附加值产业化利用；**新化股份：**萃取法提锂工艺领先，实现废旧锂电池高效回收；**惠城环保：**塑料裂解回收工艺取得突破性进展，产业化项目顺利推进；**光华科技：**低成本高收率的电池回收业务渐入正轨；**长江材料：**回收砂业务继续扩张，再生砂设备技术已达国内领先水平。

► **投资建议：**国务院发文明确了再生资源利用的重要性并强调了重点方向，其中，废弃油脂、再生塑料、非粮生物质方向均被提及，我们建议关注：1) 生物柴油产业相关的**卓越新能、山高环能**；2) 再生材料产业相关的**三联虹普、英科再生**；3) 非粮生物质产业相关的**圣泉集团**。

► **风险提示：**政策推行进展不及预期；下游对再生产品的接受度不及预期；宏观经济环境影响。

重点公司盈利预测、估值与评级

代码	简称	股价 (元)	EPS (元)			PE (倍)			评级
			2022A	2023E	2024E	2022A	2023E	2024E	
000803	山高环能	4.38	0.18	0.02	0.88	25	252	5	推荐
688196	卓越新能	26.79	3.76	0.66	2.07	7	40	13	推荐
300384	三联虹普	14.23	0.75	0.94	1.13	19	15	13	推荐
688087	英科再生	24.66	1.23	0.99	1.37	20	25	18	推荐
605589	圣泉集团	21.72	0.90	1.02	1.40	24	21	15	推荐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预测；

(注：股价为2024年3月14日收盘价)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刘海荣

执业证书：S0100522050001

邮箱：liuhairong@mszq.com

相关研究

- 轮胎行业点评报告：美国对泰国轮胎反倾销税终裁落地，在泰国有产能的轮胎企业盈利有望改善-2024/01/25
- 氟化工行业点评报告：2024年第三代制冷剂配额发放，略超预期-2024/01/12
- 化工行业2024年度投资策略：深挖“增量”个股，布局“反转”行业-2023/12/21
- 化工重点子行业景气度跟踪之五：聚碳酸酯——新趋势下的供需再平衡-2023/12/21
- 化工重点子行业景气度跟踪之六：MDI——供应向国内集中，需求向海外拓展-2023/12/21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 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层 05 单元； 518026